

## 打响全民族抗战第一枪——

## 奋起御侮的东北民众抗日救国会

□ 黄宗慈

高崇民站在大前的最前列,与蒋介石的讲台相距咫尺,慷慨陈词,请蒋介石率兵北上,收复东北失地。他说:“东北人民对促成统一、保卫国土所作的努力,对得起中央。而中央在寇寇入侵以来,不发一兵,不作明确抗日表示,一味依赖国联,使敌寇得寸进尺,侵略无止境,中央何以对得起东北人民?”这番义正词严、激切沉痛的诘责,把蒋介石质问得面红耳赤,哑口无言。他措辞说:“东北失地,东北人求请愿还可以,天津并未丢失,天津学生来请什么愿?”这一来,全体群众特别是天津学生请愿团更加愤怒了,一位青年大声高呼:“东北是中国土地,我们是中国人,你是中央政府的最高负责人,所以来京向你请愿。”随之,全场掌声雷动,高呼“请中央领导抗日!收复失地!打倒不抵抗政策!”等口号。蒋介石无奈,对大家说:“不要听信造谣挑拨,要镇静等候中央处理”,并且又重复“到必要时候,中央一定抵抗,还要依靠国联正义制裁”等一套滥调。蒋介石说完之后,立即退席。这时,呼喊叫骂之声,不绝于耳。

请愿团全体人员饥寒交迫,疲惫万分,返回金陵大学后,即提早休息,准备次日北返。但在夜里十点钟左右,突然闯进大批宪兵和便衣特务,叫起全体人们,逐一检查,声称请愿团有共产党参加在内,散发“反动”传单等情事,但他们搜索结果,一无所得。被激怒的全体请愿人们纷纷说:“抗日有罪,请愿有罪,爱国算是反动?什么不算有罪,什么不算反动?”有的竟气愤得痛哭流涕。

“南京请愿,白跑一趟。国民党政府既决定不要东北,我们自己去干吧”——这是请愿团六百余人的共同认识,同时也是流亡关内东北民众一致的决心。

东北民众抗日救国会进行了多方面的抗日活动,对于推动东北民众的抗日斗争起了积极的作用。但当时的国民政府是不许人民抗日的,同时也不喜欢一个与张学良有关系的政治团体继续活动下去,为此,千方百计地对东北民众抗日救国会进行破坏活动。首先是利用一些东北籍CC派反动分子,戴上抗日的假面具,挂出抗日工作的假招牌,借为不抵抗政策放烟幕,并妄图以

此收拢东北人心,打击东北人民真正的抗日救亡活动。

以齐世英、梅公任为首的东北籍CC派纠合从东北逃亡进关的国民党CC分子徐箴(原哈尔滨特区电信局长)、周天放(原哈尔滨特区教育厅长)、臧启芳(原哈尔滨特区地政局局长)及早在关内的曹德宣、李锡恩、王星周等,大肆活动,从种种方面与东北民众抗日救国会相对抗。在组织民众方面,他们由周天放出面主持,组织“东北行健学会”,网罗东北上层人士,以国民党员为骨干;由曹德宣出面主持,组织法西斯式的反动团体“东北青年学社”及其核心组织“力行团”,宣传法西斯思想,并收买东北青年作特务(一二九运动后北平各院校出现的东北籍特务分子,多为力行团员)。在青年教育方面,他们先后设立“知行中学”及“念一中学”,由梅公任、周天放分别主持。接着国民政府教育部又在北平设立东北青年教育救济处,以周天放、李锡恩为正、副主任,并由该处直接办一国立东北中山中学,以李锡恩兼任校长。当时中山中学、知行中学、念一中学收容从东北进关、食宿无着的青年学生为数不少,显然与东北民众抗日救国会所领导的东北中学和在平复校的东北大学相对立,齐世英则在上海以“抗敌救国”为幌子,成立一个“东北协会”,与远在北平的东北民众抗日救国会遥相对峙。

国民党极右分子在舆论宣传方面,也不放松和东北民众抗日救国会的对抗。他们有一个民友书局(附设有印刷厂),出版《东北月刊》《东北旬刊》《东北青年》《行健月刊》《行健丛刊》《北强月刊》《蒙古月刊》《黑白半月刊》等反动刊物,与东北民众抗日救国会主办的《救国旬刊》《东北通讯》《复巢月刊》等刊物对抗。当时,救国会和国民党极右派的斗争,在言论主张上,主要表现在“是谁不抵抗?”和“不抵抗政策”的问题上:他们拼命为蒋介石的不抵抗政策打掩护,把丧失东北的责任推到张学良一个人的身上,说是由于张学良不抵抗;而救国会则正面予以揭穿,以事实说明东北丧失是由于蒋介石命令不准抵抗。他们拥护蒋介石的“安内攘外”的反动政策,为蒋介石

反共反人民的内战进行辩护,而救国会则主张全国团结抗日。救国会旗帜鲜明地高呼“打回老家、收复失地”的口号,而他们遮遮掩掩,只提“收复失地”而不提“打回老家”的口号。他们的反动宣传,曾使一部分东北人士和一些青年学生受到一时的欺骗蒙蔽。

1933年5月,“塘沽协定”签字之后,何应钦奉行日寇要求取缔华北抗日活动,特别是取消东北民众抗日救国会及辽吉黑民众后援会的意旨,通过高仁敏于7月10日向救国会传达了取消救国会的命令。7月14日,救国会公推阎宝航、卢广绩、王化一、钱公来等四委员到怀仁堂向何应钦交涉,何应钦坚持救国会必须取消,并采用威胁手段,施加压力。救国会成员张希尧于15日在街头散发反对对国的“塘沽协定”的传单而被捕,徐靖远因在清华大学作报告而被捕入狱。与此同时,何应钦明令停止救国会发行爱国奖券,以断绝救国会的经费来源,企图从经济上扼杀救国会。这时,专以镇压抗日人民为任务的国民党中央宪兵第三团,已经开驻北平。“抗日有罪”成为公开执行的法令,被捕和失踪者,日有所闻。7月15日,朱庆澜主持的辽吉黑民众后援会,被迫宣告结束。

在国民党亲日极右分子和日寇配合向东北民众抗日救国会加紧压迫摧残的形势下,救国会的同志们并未消极畏缩,相反,更加坚定了抗日到底与国民党极右分子斗争的决心。但是,鉴于当时华北内外情势,抗日工作不得不转入地下。8月31日,救国会常务委员扩大会议决定,东北民众抗日救国会宣布结束。

(连载完)

在五卅运动的直接影响下,叶伯和开了四川新文化风气之先。1922年,他不仅将十年来研究成果《中国音乐史》上卷付印发行,而且组织了四川第一个文学研究团体——草堂文学研究会,并亲自主编该会会刊《草堂》。文坛巨匠茅盾在《中国新文学大系·现代小说选》中说:“四川最早的文学团体好像是草堂文学研究会(成都,十二年春),有月刊《草堂》,出至第四期后,便停顿了,次年一月又出版了《草堂》的后身《浣花》。”

这一时期,是叶伯和从事创作、出版的高峰。《草堂》月刊一共出了四期,其中叶伯和的诗作十多首,小说若干篇。后来,郑振铎主编的《小说月报》上,发表过叶伯和的短篇小说。同时,《叶伯和诗歌集》《伯和诗草》等也相继问世。这些新诗和小说,大都是描写四川人民在军阀混战中的苦难生活。这些作品,语言质朴,感情真挚,溶进了作者忧国忧民、愤世嫉俗的爱国思想和民主意识。对当时文坛的旧风气、社会的陈规陋习,作了有力的批判。《草堂》月刊,应该是四川新文学运动初期最早开出一朵璀璨的花。

1923年1月,周作人在北京读到《草堂》后,立即写了一篇评论:《读草堂》。此文刊登在《草堂》第三期,文中谈到:“……年来出版界虽然不很热闹,切实而有活气的同人杂志尚有发刊,这是很可喜的现象。近来见到成都出版的《草堂》,更使我对于新文学前途增加一层希望。……对于四川的文艺的未来更有无限的向往。我们不必举出古今的事实来作例证,便是有直觉的也能感觉到那三峡以上的奇伟的景物的地方,当然有奇伟的文学会发生出来……”

郭沫若当时正在日本留学,读了来自家乡的《草堂》月刊后,热情地向《草堂》诸友致函:“奉读草堂月刊第一期,甚欢慰。……吾蜀既有绝好的山河可为背景,近十年吾蜀人所受苦难亦可以冠冕中夏。诸先生常与乡士亲近,且目击乡人痛苦,望更为宏深的制作以号召于邦人……久居海外,时念故乡,读诸先生诗文已足疗杀十年来的乡思……”

《草堂》还同全国各地新文化社团、刊物建立了广泛的联系。其中如北京晨光社出版的《晨光》、广东岭南大学及其出版的《南风》、上海文学研究社及其出版的《诗》、上海浅草社及其出版的《浅草》、北京诗学研究社的《诗学月刊》、北京燕京大学的《燕大周刊》、云南翠湖之友社出版的《翠湖之友》,等等。叶伯和为《草堂》创刊、撰稿、组稿、酬集资金直至发行,花费不少心血,为使《草堂》拥有更多的志同道合者,更是四处奔走,不遗余力。对于当时文坛顽固派的嘲笑和毒骂进行了顽强的战斗。《草堂》月刊在困苦中挣扎,出版了四期。本文开头所录《华西日报》副刊的文字,我们便可以看出处于当时那样的时代和环境,叶伯和所表现出的那种难能可贵的创新精神!

除了草堂文学研究会外,叶伯和还组织了成都第一个西洋乐社。上世纪30年代初,由叶伯和发起,并邀集成都音乐界人士组成成都海灯乐社。因为他们常常演奏奥地利音乐大师海顿的作品就以同“海顿”谐音而命名为“海灯”。成员大都是叶伯和的入门后辈。每到周末,他们便聚集在叶伯和家中,排练合奏,他临场亲作指导。这是成都第一个介绍西方音乐的社团。这个由音乐爱好者自发组成的团体纯属民间性质,它在宣传和介绍西洋乐器和西洋音乐大师的作品方面,产生了积极的影响。

海灯乐社由叶伯和作指导,成员有叶伯和的长女叶胜男(钢琴)、邱仲广(大提琴)、张伯农、张季时、闵震东、叶有男拉小提琴,单簧管有周履安;来乐社参加独唱有刘曼罗、刘亚琴,另外,雷时律、李兆鸿也不时前来参加演奏。演奏形式有小提琴二重奏、弦乐四重奏、管弦乐合奏等。

乐社的活动,除每周合奏练习外,还经常到一些大中学校演出,也为很多隆重的纪念日演出。比如1938年10月23日,成都市文化界在川大举行鲁迅先生逝世二周年纪念大会,邀请海灯乐社举行音乐演奏。为追悼王光祈逝世周年,乐社也举行了演出活动。他们还经常在少城公园(今人民公园)内通俗教育馆开音乐会,其目的在于,让人们看看西洋乐器是什么样子,听听西洋音乐是怎么回事。一句话,为了让更多的人知道、了解西洋乐器和音乐。

1937年抗日战争开始后,乐社为前方将士募集寒衣、为抗战募集购买飞机款而多次举行义演。抗战第二年,即1938年,城市居民开始疏散下乡,乐社成员也随单位或学校散居乡下,各自东西,海灯乐社的活动遂告结束。

抗战胜利后,叶伯和与家人迁回城内上锣鼓巷住宅,这时叶伯和的身体已十分羸弱,又因中年丧偶,多病折磨,于1945年11月6日辞世,闻之者无不痛惜。

(连载完)

## 甘肃人物

## 陇上文化英杰王和生

□ 王立仁

王毓泰(1903—1989)字和生,兰州市皋兰县前长川人。父亲是名垂青史的一代清官王树中,王毓泰出生于父亲任职的安徽省大和县,故以“和生”为字行世。他秉承优良家风,一生辛勤耕耘硕果累累,对发展家乡、西北文化事业贡献突出。

王和生自幼聪慧好学,12岁考入兰州一中,14岁即以全省第一的成绩考入北京清华学堂留美部,攻读英文、国文课程,是清华园里的高材生。

王和生思想进步向往正义,极具浓厚的家国情怀。读中学时得知袁世凯签订丧权辱国的“二十一条”,即与同学们上街游行示威表示坚决反对。在清华求学时积极参与“五四”运动,虽然被捕遭到迫害依然不改初衷。

1926年中共早期党员宣侠父等来到兰州宣传革命思想,王和生积极参与其中,担任“进化剧社”的编剧、导演,还亲自饰演角色登台演出,主角、配角都可担纲,是当时兰州新文化、新思潮的中坚力量。

在抗战期间,王和生虽身处西北后方却心系天下,并积极投身于抗日救亡活动中。

王和生多才多艺兴趣广泛,不仅擅长诗词创作,而且能编排戏剧登台演出,同时善于组织实施各类文化艺术表演和体育竞赛活动,自民国至新中国,多次担任省级运动会组委会主任或裁判长。他长期担任甘肃省和全国棋协重要职务,1964年担任全国象棋竞赛总裁判,显示了他在体

育界特别是象棋界的巨大影响和崇高地位。

王和生毕生着力最勤的是西北文化教育事业,他在当时的甘肃省(包含今青海、宁夏一部分)多地任教,倾力传授英语和体育专业知识达20多年,桃李芬芳门生遍地,还在邮政与军事翻译领域多有建树,是大西北外语和体育教育的重要开创者。

王和生文采飞扬擅长诗词创作,毕生与诗为伴,佳作琳琅满目,对于集古诗、叠韵诗、轱辘诗都有喜好,特别是一手撰写回文诗的绝技,在陇上颇有影响。

1978年,他应新坛诗词学会邀请创作的七言古诗《咏丝绸之路》传诵久远:“向往西方航自东,东西文化籍沟通;风吹丝路驰西域,指顾阳关接碧空;花雨飞飘华夏外,萌芽突出汉唐中;丝绸载运增艳丽,文化流传燃彩虹;举世闻名成仰慕,观光往返乐融融;吾年八五难云老,此路萦怀倍倍浓。”

这首诗咏今颂古赞美丝绸之路的历史功绩与现实价值,情景交融感情丰沛,把一位耄耋老人对家乡的热爱和对未来的幸福远景期盼表达的淋漓尽致。

此外他还有大量翻译作品刊行,其中《托尔斯泰短篇小说集》更是深受年轻读者的喜爱。

三

王和生对西北乃至全国文化体育影响最大的业绩,当属他与西北棋圣、大国手彭述圣(文体界、民间至今仍敬称“彭高棋”)联袂弘扬中华象棋文化

的故事。王和生棋艺高超棋品贵重,得与彭述圣结为终生挚友,40年中帮助“彭高棋”创办象棋研究室,举办各类比赛交流活动,促成兰州各界广泛的象棋热,培养出一大批棋坛高手。他努力帮助彭先生远游京、津,与各地高手同台竞技,大大彰显了甘肃象棋在全国的影响,以至于后来有一句流传的流行语:“拳不往东打,棋不往西来。”

新中国成立后,时任甘肃省省长邓宝珊和陈毅副总理(曾与彭即兴对弈于榆中兴隆山)都曾经热心关注甘肃象棋运动,对彭述圣慰勉有加,鼓励他老当益壮,将绝技传于天下,推动新中国体育事业。这也让王和生对象棋文化的研究与弘扬有了更好的环境。从1953年开始至1960年,他倾尽心力撰写记述彭述圣先生各种经典棋局和战法的名著——《传彭集》,在国内产生巨大的影响。他甘当绿叶成人之美的高风亮节,见证了他与彭老之间“鞋不离脚脚不离鞋”的真挚情谊。

王和生一生未曾中断对象棋战法特别是排局的研究,即便是十年动乱中被下放回到乡间,他依然蹲在炕头推演琢磨,完成了近千局的《字形排局》谱,对弘扬中华传统文化作出了独特贡献。

2014年甘肃省社科院编纂《陇上学人文存》大型丛书时,特地选编出版《王和生卷》,其中包含王和生的《传彭集》《彭高棋话》《彭高棋弈棋心得》《王和生排局遗局》《王和生诗词选》等重要著述,也彰显了王和生在多个领域里无可替代的杰出贡献,为甘肃棋坛、甘肃文教事业保留了珍贵的历史资料。

## 珍赏

## 唐人鹿纹玉佩

□ 李军清



唐代人鹿纹玉佩,出土于江苏省无锡市扬名乡,现收藏于无锡市博物馆。青白色玉质,局部呈现白色和褐色沁斑。玉佩为椭圆形,上部有穿孔,用于穿系佩戴,通体雕刻人物、鹿及缠枝花卉纹饰。正面以浅浮雕技法,雕刻一站立老者,身穿长袍,腰部束带,束发扎髻,阔面大耳,面部丰满圆润,神态安详。老者右手放在一只体型壮硕的鹿的背上,左手指着鹿身,慈眉善目。鹿长颈丰腴,四肢健壮,依偎在老者怀中,头靠老者胸口,双耳竖起,角似蘑菇,状极温驯可爱。一小童伺立于老者左侧,目光向左侧视,似乎在观赏周边景物。底部刻缠枝花纹,沿着玉佩的边缘攀援而上,直至顶部。玉佩背面为正面图案的背面形象,老者长袖低垂,不见鹿头,只露出部分鹿身和蘑菇状角,缠枝花从底部攀援而上,两边相对。

古人在玉器上雕刻纹饰,表达了人们对玉的一种感情:热爱、希望、追求、吉祥等,亦是一种人生的美好寄托。鹿具有善良、温驯、柔美、

内敛的气质,深受人们喜爱,收集了西周初期至春秋中叶的诗歌总集《诗经·小雅》中,就有人类与鹿和谐相处的诗句:“呦呦鹿鸣,食野之苹。我有嘉宾,鼓瑟吹笙。”“鹿”与“禄”同音,寓意“禄位”。鹿还被古人视为长寿的仙兽,传说千年为苍鹿,二千年为玄鹿,据晋代葛洪《抱朴子》云:“鹿寿千岁,满五百岁则其色白。”宋代丁谓也曾以“赋命斯千载,登仙托五云”的诗句来比喻鹿的长寿之征,所以鹿在多种场合用以表达祝寿、祈寿的主题。古人视鹿为神物、瑞兽,多出现于古代艺术作品上,在内蒙古白岔河发现的商代岩画,以及历代壁画、绘画、陶瓷、雕塑中比比皆是。同时,在古代的一些艺术品上,鹿还经常与人及动植物组合,也就有了更多的美好寓意,如鹿与寿星相伴,以祝长寿;鹿与蝙蝠组合,就有了“福禄双全”的寓意;鹤、鹿与松树组合,有着“鹿鹤同春”的意蕴;鹿与公鸡组合,寓意“功名利禄”;鹿与蟠桃、蝙蝠、喜字组合,则寓意“福禄寿喜”。古代玉器

上,鹿也是常见的纹饰题材,古人琢玉常以鹿纹来寓意爵禄,可以给人带来福气、福运。

从商代起,鹿纹就开始出现在玉器上,且各有特点:商代鹿纹多为短尾,鹿角多样,亦有无角的,穿孔多位于头部和臀部;西周鹿纹多为站立造型,体型壮硕,眼大、耳大、角大,足似牛蹄;春秋至两汉时期,玉器上的鹿纹写实性明显增强,奔跑、俯卧及飞鹿造型丰富多彩。到了唐代,玉鹿造型一般较为温驯、安宁,头部有蘑菇状角。

唐代国力强盛,经济文化十分发达,各种手工业都有长足的进步,玉器制作更是为朝廷所重视,早在唐初就设立了官办的琢玉机构,工艺上精雕细琢,较之前朝,品种和风格都有了新的发展,带有明显的承前启后的特点。这件唐代人鹿纹玉佩造型别致,老人与鹿相处,有着福寿绵长的美好寓意。工匠刀法娴熟,技艺精湛,运用圆雕、浅刻、阴刻线等多种技法,体现了唐代玉雕工艺的精湛水平。